

选择

林国洋
著

从沃顿到牛津，从麦肯锡到两大金融机构总裁 林国洋 人生感悟分享

...面帮
...上的价
...但有意义的
...积累的经验和人
...理解自己在“市
...最黄金的阶段，做一些
...习的过程，思考如何用累
...自我定位和设定好的心态，
...么·执行和坚持：在人生最黄金

版权信息

书名:选择

作者:林国沣

出版时间:2023-01-01

ISBN:9787521746860

中信出版集团制作发行

版权所有·侵权必究

推荐序

你为什么一定要读这本书

对于读者，我要问一个更大的问题：什么是成功？

我认为，衡量它的标准，不是一个人赚了多少钱或拥有什么头衔，而是你的职业和一生的工作，对世界产生了什么样的积极影响，你帮助和培养了哪些人，最重要的是，你以何种方式与世界充分互动，并让他人体验到你所拥有的才能和天赋。

基于以上这些原因，读这本书会对你有帮助。

作为一个亲密的朋友和顾问，我认识Kenny（林国洋）几十年了。第一次见到他时，我们都是北京大学的留学生。对我来说，显而易见的是，当Kenny追求商业事业时，他不会走传统的金融道路。从遇见他的那一刻起，我就为他的创业精神、好奇心和抱负所鼓舞。

这种精神让人拥抱挑战，调适思维，向他人学习。这些特质是像Kenny这样的人的标志，他们在每10年都呈指数级变化的世界中茁壮成长。

我真诚地希望我在20多岁时能读到这本书，当时我是如此狭隘地专注于取得好成绩和努力工作。这些因素无法让你走得更远。

我对如何成功驾驭生活没有更高、更广泛的理解，而且我在这一路上犯了几个错误。虽然这些错误成了我关键的人生经验，但它们有时也会耽误事情，让我错失良机。不是每个人都需要犯同样的错误。

成功从来都不是那么容易或直截了当的。随着职业生涯的发展，沟通、人员管理、决策等技能变得越来越重要。还有其他变得重要的事情吗？那就是学会驾驭困境。我坚信，生活会给我们足够多的障碍和阻力来推动我们前进。Kenny分享了他自己的一些经历，证明了很多时候新的机会不是来自生活的顺遂，而是来自沿途的坎坷。

我很高兴Kenny正在分享他的智慧。我从他那里学到了如何带着影响力和好奇心生活，为超越自己的东西而努力，并以谦卑和真实的态度应对挑战。通往成功的道路有很多条，而通向失败的必经之路有一条：让自己退缩。有了这本书和Kenny的鼓励，我相信你不会走上这条路。

刘文思 (Betty Liu)
纽约证券交易所前执行副主席

第一阶段

摸索自我定位和
设定好的心态，
理解自己
在“市场”上的
价值主张可以
是什么

第1章

渴望胜利

心得总结

确定优先级：人不能太贪心，不要同时做很多件事。只专注于最关键的几件事，才能一步步走向胜利。

易于上手：设定可行的小目标，并确保这些小目标加在一起可以做成更大的事情。以我的SAT（美国学业能力倾向测验）备考为例，每半天学习20个单词的目标似乎不难，但加在一起，2 500个单词就很可观了。

树立自信心：背词典这件怪事，我在高中完成了，这强化了我的心态。我开始相信，只要我下定决心，我可以做成任何事情。

渴望胜利：有时候，这种渴望常常会与侵略性联系在一起，但我认为这是一种误解。对我而言，这种渴望与人的激情以及对某事的坚定信念有关。它需要回到几个基本问题：你在乎什么？是什么让你沸腾？什么能让你充满活力？为什么在乎它？怎样才能做到最好？

- 1 -

我从小在香港长大。记忆中，小时候的我一直非常平凡。我不记得自己哪方面表现得特别优秀，不记得自己有何特长，也不记得有谁称赞过我有天赋。如果有人问我，儿时的自己有何自豪之处，我大概说不上来。唯一记得的，大概是自己还算有点小聪明，在上幼儿园的第一年就考了全年级第一。那是一个高光时刻，父母也对我期望很高。

不过，第二年我就落到了第三名，我颇有些沮丧，觉得对父母无法交代。那时的我只是个五六岁的孩子，看着自己的成绩很不开心，于是找到一块橡皮，把自己的名次改成了第一。没错，我直接改了自己的成绩，宣布自己是第一名。当然，我最终没敢把修改过的名次给父母看。我选择把成绩单藏了起来，希望父母永远找不到它。

但他们很快就注意到了我没有成绩单。想靠这种伎俩瞒过父母，还是太天真了。我的表兄弟跟我在同一所幼儿园读书，他们都有成绩单，我怎么可能没有呢？于是父母开始到处找我的成绩单，最终揭穿了我的“阴谋”，修改成绩的事也被发现了。

我不只挨了骂，还挨了爸爸第一顿打，因为他不想我说谎。即使我是因为不服输修改了名次，以至最终藏匿了成绩单，这也不是说谎的理由。这是我爸爸希望我学到的教训。

除了这段经历，我几乎想不起儿时还有其他高光时刻（尽管后来这个高光时刻演变成了痛苦一刻），之后我的学习成绩一直很平庸，也没什么事情对我产生了重大影响。在那段时光中，虽然父母对我有所期待，但我一直表现平平。现在想想，其实父母说的话很难对孩子产生太大的影响，但父母的行为、家庭氛围，以及周遭的环境，能给孩子带来巨大的影响。

作为一个男孩，我在功课上可能不会很早发力，但到了中学之后，只要气氛和环境对了，自己获得了内在驱动力，就有可能取得突破。

我是在很久以后才意识到这个问题的。至少在成长阶段，我对自己的定位就是个平凡的孩子。

我在香港就读的中学还不错，但也谈不上最好。我至今还清楚地记得，我在学校里的排名总是居中：在150人的年级里，我的排名在第七八十名，不高不低。

我经常觉得，自己仿佛天生就被设计为一个普通的孩子。我的基因似乎处于平均水平，不是很好，也不是很差。我并没有明显感觉到自己对胜利的渴望，并不具备那种一定要赢的激情。直到我13岁前往加拿大读中学后，情况才开始逐渐发生变化。

- 2 -

1987年，13岁的我远离父母，只身来到温哥华列治文，住在一位叔叔的家里。父母希望我先过来适应环境，他们晚些时候才会过来陪我。

那位叔叔是我爸爸的生意伙伴，20世纪70年代就来到了加拿大，当时已经在加拿大生活十多年了，生活方式非常西化，与我从小的习惯大不一样。因此，我的加拿大生活初体验和许多刚来的人不太一样。我需要直接融入非常西化的家庭生活——周末参加烧烤聚会，常常去美国西

雅图买牛奶，没事还要打个猎。我常常觉得，叔叔阿姨根本就是外国人，是黄皮肤的外国人。

到温哥华后的头两个月对我而言是非常辛苦的。尽管叔叔阿姨对我很好，我也有自己的房间，生活无忧，但那种文化上的冲击，那种与香港截然不同的生活方式，令我需要时刻做好准备调整自己。

比方说，叔叔一家非常喜欢音乐，几乎每天晚上都会去唱歌。对我来说，许多类似这样的活动都很奇怪，一开始不愿参与其中，常常自己躲在小房间里做自己的事。但过了一段时间，我感觉到了另一种不舒服——仿佛自己在“搞特殊化”。我觉得自己不应该那么不合群，于是开始逼自己参与各种活动，包括那些非常加拿大式的活动，例如打猎。这是在香港完全没有体验过的生活方式。

调整心态后，我白天会陪叔叔去看他打猎，晚上会去唱歌，虽然谈不上多喜欢这些活动，但总算开始融入了新的家庭生活，更重要的是，开始融入新的社会。

我当时意识到，既然来到这里，我不能只作为一个旁观者，只作为一个特殊小圈子中的新来者。我必须融入，无论是家庭生活还是社会氛围。如果不习惯，那么需要改变的一定是我自己。

那个时候的科技自然无法与现在相提并论，不可能进行即时通信，我跟父母一个月才能通一次话。因为父母不在身边，很多事情都要自己做，特别需要独立思考。现在想想，正是这段经历让我开始走向独立，特别是养成了独立思考的习惯。我几乎是靠自己做出了“一定要融入社会”的打算，尽管才13岁，但我没有畏惧一个陌生的环境，反而开始积极拥抱新的变化。

当然，我对那个时候的加拿大印象不错，大部分人很朴实，很少有人歧视亚洲人。温哥华的生活环境也很惬意，住所比较大，空气也好，其实我挺开心。但作为一个在香港出生、长大的孩子，我必须面对文化和生活习惯上的差异，这是客观事实。

当时的香港，经济刚刚起飞，父母普遍望子成龙，希望他们考上好的大学，选择法律、医学、商科等比较热门的专业，因为社会非常需要这些领域的专业人才。所以，离开热闹在香港，来到相对平静的温哥华，我除了享受惬意的生活环境，也希望自己能学有所成。特别是，我希望自己能作为主流社会的一分子学习，而非作为亚洲人小圈子的一分子。

在13岁的我心中，埋下了希望融入一切的种子。无论是在生活、娱

乐还是学习上，我都不希望被视作某个特殊群体的一员。这或许是我后来学业突飞猛进的重要诱因吧。

- 3 -

20世纪80年代的温哥华非常平静，民风淳朴，华人并没有现在那么多。我就读的是家附近的一所普通学校。当时每个班级里的华人只有8~10人。你可以想象，一个香港小孩独自跑到这里生活，读的又是一所陌生的学校，一开始并不会一帆风顺。

现在回想起来，我当时并不知道种族主义为何物，也根本不懂中西文化差异意味着什么。但我已经敏感地观察到，包括我在内的有着少数族裔背景的孩子，似乎被人为地和其他孩子区分了开来。

当时我被分到一个ESL（即以英语为第二语言）班，凡是母语非英语并把英语作为第二语言的人都会进入这类班级。进入ESL班意味着你英语不好，所以被丢进了有着少数族裔背景的学生群体中，希望你先提高英语水平，然后再去学习其他专业课程。这些学生被定位为与白人学生“不同”的人（学校里有这样一群怪怪的少数族裔学生，被强制聚集在一起，上着某种特殊的补习班），至少我是这么认为的。

当时的加拿大还是非常欢迎外国人的，给了每个人很大的空间，大家能够自由发表自己的意见。此外，我也体验到激励学生发挥潜能的文化，我对此感觉良好。在这种情况下，当我被归为“异类”时，就产生了一种饥饿感——我第一次感觉到自己对胜利的渴望，我需要证明自己。

我当时的渴望是：我要离开ESL班！因为我说的英语和白人学生没有什么不同，我也是和他们一样正常的学生。我不想被歧视，我不想被定义。

我大概用了6个月的时间，通过各种手段提高英语能力，包括阅读《圣经》。当时我每天大概读两个小时《圣经》，老师会帮我矫正读英语的方法和口语。尽管我在香港时就学习了英语，但跟英语母语者相比，确实还有不少可以提高的地方。老师推荐给我的是詹姆士国王钦定版《圣经》，并要求我好好保留它。老师当时跟我说，如果你想说最正统的英语，你就要读詹姆士国王钦定版《圣经》。

我毅然开始了读《圣经》学英语的生涯，满心希望能尽快上“正常”的课。由于不想被人觉得“奇怪”“与众不同”，我的英语成绩提高迅

欢迎访问：电子书学习和下载网站 (<https://www.shgis.com>)

文档名称：《选择》林国洋 著.pdf

请登录 <https://shgis.com/post/2885.html> 下载完整文档。

手机端请扫码查看：

